

宁县平子镇财政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部门（单位）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。

1、单位主要职责职能

（1）落实兑现各级惠农补助资金，对农民负责和农村政策实施监管；

（2）围绕乡镇财政建设搞好服务；

（3）农村财务管理指导、监督和审计，依法代理村级财务；

（4）对本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进行监督管理；

（5）对本乡镇各单位财政预算编制、执行及管理。

2、组织架构

本单位为事业单位，机构数：1 个，机构名称：宁县平子镇财政所，无内设机构。

3、人员情况

宁县平子镇财政所为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管理单位，现有财政供养人员 8 人。

4、资产情况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。通用

设备 20 件，价值 10.05 万元。单位占地面积 1667 平方米，价值 1.95 万元。房屋建筑面积 382.5 平方米，价值 41.17 万元。

（二）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

1、负责财政总预决算，全镇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业务指导、核算、稽核、全镇统管单位工资上报及村级资金核算工作。

2、负责全镇各项惠农资金的发放核算管理，惠农信息的审核管理、支付软件及相关系统的运转、单位经费核算工作。

3、负责全所档案归档，保管以及管理，精准扶贫资料和档案管理，业务上协助惠农会计做好惠农资金的发放管理，惠农资金监管台账运行，农户惠农信息电子档变更管理。负责惠农资金发放纸质花名表存档及公示资料收集管理登记。

4、负责收文登记及文件传阅、人秘、后勤、灶务管理、安全保卫工作、考勤工作及所上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（三）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1、建立、健全财务管理制度。会计保账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报账，收入和支出都必须进行登记，严格审核每张条据，先由会计初审、整理，然后填写报账单，再到所长处审核，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各项业务。

2、建立资金监管制度。在资金监管方面，健全信息通达、公开公示和抽查巡查机制，开展定期不定期检查；

3、建立财务公示制度。建立惠民补贴、单位经费、单位预决算等公开公示制度，按规定公开我单位预决算。

4、建立党风廉政建设制度。加强政策学习，筑牢“四种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持原则，秉公办事，积极进取。

5、建立资产管理制度。资产由专人管理，定期不定期对资产进行清点核对、年终盘点核对，做到账实相符、账账相符。

6、开展日常工作。每年年初制定每年的计划，年底对全年工作进行总结，记账凭证、账簿装订和归档及时规范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种报表、总结上报工作，及时完成各项日常业务工作。

二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1、2019年我单位支出705094.60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462508.13元（其中基本工资167640元，津贴补贴183180元，绩效工资107462元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226.13）。商品服务支出62073.87元（其中办公费22481.67元，电费2719.22元，邮电费1602.98元，取暖费8040元，差旅费7548元，工会经费3396元，福利费5126元，劳务费11160元）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

180512.60 元(退休费 177272.60 元,生活补助 3240 元)。
无项目支出和三公经费经费支出。

2、保障了我单位有效运转。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,精打细算,规范经费管理工作,提高服务质量,降低运行成本,合理配置,提高保障能力。保障了职工待遇按政策发放落实。

3、加强了干部队伍建设。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从严治党各项要求,始终坚持把纪律规矩挺在最前面,勤政廉洁,积极进取。

4、加强了对日常业务的监管。各项工作运行规范,实现了对各统管单位的有效监管,对惠民惠农资金的高效管理发放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1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- (1) 财务人员票据审核不够严格;
- (2) 财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还需加强。

2、改进措施:

- (1) 加强财务管理,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理,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,规范单位财务行为;
- (2) 认真学习会计专业知识,及时掌握新法规、新制度,不断提高业务水平。

宁县平子镇财政所